



條款及細則

1. 每人最低消費金額為港幣 450 元。
2. 優惠不可與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。
3. 優惠不適用於 2026 年 2 月 14 日、12 月 24 日及 31 日。
4. 特別活動期間恕不適用此優惠。

借定唔借？還得到先好借！

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

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